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36

单位名称：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幼儿教育，幼儿保育。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2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383.7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1.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5.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35.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00
	30			61	
总计	31	3,347.07	总计	62	3,347.0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25.49	3,325.49					
205	教育支出	2,379.03	2,379.03					
20502	普通教育	2,357.92	2,357.92					
2050201	学前教育	50.27	50.27					
2050202	小学教育	2,124.49	2,124.4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3.17	183.17					
20504	成人教育	3.27	3.27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27	3.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2	0.72					
2050801	教师进修	0.72	0.7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21	574.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86	56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56	302.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31	25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9	7.99					
20808	抚恤	10.36	10.3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	1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25	17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25	17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5	82.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00	8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35.08	2,729.94	605.13			
205	教育支出	2,383.76	1,794.29	589.47			
20502	普通教育	2,362.66	1,794.29	568.37			
2050201	学前教育	50.37		50.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131.24	1,794.29	336.9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1.05		181.05			
20504	成人教育	3.27		3.27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27		3.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2		0.72			
2050801	教师进修	0.72		0.7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6	563.40	1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8.71	563.40	5.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82	30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89	252.59	5.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9	7.99				
20808	抚恤	10.36		10.3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		1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25	17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25	17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5	82.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00	8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2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383.76	2,383.7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9.06	57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1.25	171.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1.00	2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5.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35.08	3,335.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00	1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47.07	总计	64	3,347.07	3,347.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35.08	2,729.94	605.13
205	教育支出	2,383.76	1,794.29	589.47
20502	普通教育	2,362.66	1,794.29	568.37
2050201	学前教育	50.37		50.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131.24	1,794.29	336.9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1.05		181.05
20504	成人教育	3.27		3.27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27		3.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2		0.72
2050801	教师进修	0.72		0.7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11		1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6	563.40	1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8.71	563.40	5.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82	30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89	252.59	5.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9	7.99	
20808	抚恤	10.36		10.3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		1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25	17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25	17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5	82.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00	8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3.28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3.2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18.2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5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99.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12.59	公用经费合计					17.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347.0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19.87万元，增长3.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学生人数增加，学校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325.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25.4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335.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29.94万元，占81.9%；项目支出605.13万元，占18.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25.49万元，比上年增加118.9万元，增长3.7%，主要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学生人数增加，学校经费增加；本年支出3335.08万元，比上年增加143.53万元，增长4.5%，主要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学生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25.49万元,比上年增加118.9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学生人数增加,学校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3335.08万元,比上年增加143.53万元,增长4.5%,主要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学生人数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25.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比年初预算增加112.8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增加;本年支出3335.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比年初预算增加100.8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25.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比年初预算增加112.84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增加;本年支出3335.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比年初预算增加100.85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35.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2383.76 万元，占 7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9.06 万元，占 17.4%；卫生健康（类）支出 171.25 万元，占 5.1%；住房保障（类）支出 201 万元，占 6.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29.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12.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7.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无此项资产。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91.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4.7%。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专款：保财教（2022）112 号文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秋季学期区级）”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开展，对全乡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在校的建档立卡及贫困家庭学生按学期落实生活费补助，全部为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生活补助主要用于受助学生的生活费开支，补助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年 125.00 元，生活补助按学期发放在学生本人或家长的银行账户上。2023 年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秋季生活费补助 16 人次，落实资金 0.20 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专款：保财教（2022）112 号文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秋季学期区级）”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专款：保财教（2022）112 号文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秋季学期区级）”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款：保财教（2022）112 号文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秋季学期区级）”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0 万元，执行数为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春季生活费补助 16 人次，落实资金 0.20 万元。保障了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构建和谐稳定社会。未发现问题。

（3）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前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保证做到应助尽助；二是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宣传资助政策。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春季学期（区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保定莲池区焦庄镇总校部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000	到位数	0.2000		执行数	0.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正常生活，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资助人数达到16人。				保障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正常生活，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				100.00	
	本项资金专项用于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补助生活费。				按标准足额发放，做到应助尽助资助人数达到16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资助人数	12.50	≥	人	16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2.5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资助及时率	及时补助	12.5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中学非寄宿生人均贫困生资助	中学非寄宿生人均贫困生资助	12.50	=	元	0.2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正常入学	应助尽助提升学生生活质量	10.0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应助尽助将资金效益最大化	10.0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建档立卡学生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	保障建档立卡学生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	10.0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受资助学生满意率	10.00	≥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执行率	执行率	10.00	=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航宇			联系电话:	0312-2038615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该项目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春季生活费补助 16 人次，落实资金 0.20 万元。保障了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顺利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构建和谐稳定社会。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